

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
討論文件



文件 STDC 28/2012

沙田區議會

醫院管理局
區域諮詢委員會 — 沙田區議會代表

目的

本文件建議沙田區議會(區議會)選派一名議員代表在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出任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區域諮詢委員會(委員會)的成員。

背景

2. 醫管局致函區議會主席，邀請區議會提名一位代表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出任委員會成員。
3. 獲選的議員將以個人身分出任委員會成員，並須向區議會轄下衛生及環境委員會提交報告，以便議員知悉醫管局的服務發展。
4. 上述委員會的成員結構及職能載於《醫院管理局條例》附表 3，詳見附件一及附件二。
5. 區議會秘書處已於本年一月三十日致函全體議員，請議員於本年二月六日或之前就上述職位遞交提名表格。截至目前為止，秘書處收到以下的提名：

候選人
黃澤標議員

提名人
林松茵議員

和議人
何厚祥議員

議決事項

6. 請議員考慮上述的提名及派出一名議員出任該委員會成員。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10/5/6

STDC 13/30/40/1 He

二零一二年二月